

制度改革對貿易流量之影響： 以東亞新興市場為例

The Impact of Political Institutional Reform on Trade Flows: An Evidence from Emerging Markets in East Asia

邱明斌 *Eric M.P. Chiu*

中興大學國家政策與公共事務研究所副教授

Associate Professor of Graduate Institute of National Policy and Public Affairs,

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

黃馨筠 *Hsin-Yun Huang*

大同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

Assistant of Center for General Education,

Tatung University

摘要 / Abstract

經濟全球化時代下，國與國貿易活動日趨頻繁，國際貿易對於一國經濟發展日趨重要。只是經濟活動係鑲嵌於社會其他層面，當國家促進國際貿易時，便有賴社會制度的配合，故營造一個有利國際貿易之社會環境，應著手國內各項制度之改善。東亞新興市場國家經濟上長期倚賴貿易來發展經濟，但政治上卻經常面臨政局更迭、國家制度不穩定等危機；然而，這些制度因素可能不利於推動經濟貿易發展。因此，本文針

對制度改革與貿易流量之間關聯進行實證探討。方法上，本文採國際經濟學的引力模型（Gravity Model），依此為基礎，透過「政治體制」、「政府穩定度」、「法律改革」、「行政改革」等四個面向，瞭解並分析制度改革對雙邊貿易流量之影響，驗證貿易流量之變動。最後再以泰國與南韓做案例說明。實證結果發現，政府穩定度改革、法律改革、行政改革三者對於貿易流量增加的效果較政治體制改革佳。這結果顯示投資者在進行貿易活動時，較著重於經貿相關政策與法規是否有利於貿易進行，政治體制的考量則並非首選。此外，本文也發現制度永久性、持續性的改革比起過渡性、短暫的改革更能帶動貿易流量的增長。

This paper empirically examines the impact of institutional reforms on international trade flows. We apply Gravity Model to study the impact of four types of institutional reforms- democratic political system, government stability, legal, and administrative reforms-on trade flows for the sample of eight East Asian emerging countries during 1980-2005. We also complement the empirical results with case studies such as Indonesia, South Korea, and Thailand. Empirical results indicate that government stability, legal, and administrative reforms are more significant in promoting international trade flows than reforms on democratic political reforms. We also find the institutional reforms may have the short-term costs indicated by the decreased trade flows during the period that reforms are implemented. Permanent institutional reforms are, however, found to be important in determining international trade in the long run.

關鍵字：制度改革、引力模型、貿易流量

Keywords: institutional reform, Gravity Model, international trade flows

壹、前言

1980年代，全球化（Globalization）的浪潮帶動了國際貿易活動，多數學者也認同國際貿易有助於一國經濟成長，透過國際貿易創造更多利益。從國際貿易理論的觀點來看，世界貿易組織（WTO）主要功能就是在全球基礎上推動貿易自由化，尋求降低貿易障礙與限制，以刺激全球性貿易活動的進行。這樣背景下，各國無不努力提昇自我條件，希望能爭取投資者或企業跨國進行投資與經濟活動。

王振寰認為經濟活動機制受到來自社會各種制度的影響，¹因此各國若要促進貿易量的增加，則可從國內制度對經濟貿易的影響來著手。舉例來說，一個擁有良好制度規則的國家有助於其建立健全的經濟活動體制；具強制力的法規能保護所有的投資活動、私人財產權以及智慧財產權等；穩定的政局能降低市場風險與交易成本這些皆能有效提昇合作的可能，進一步的提昇貿易量。列夫琴科（Levchenko）指出不同國家之間的制度質量差異不單單是決定該國國際貿易形式和數量的重要因素之一，²同時制度質量的差異也決定了國家之間各種要素所有者其貿易利益分配的重要因素。根據其實證結果顯示，制度質量比起技術創新、人力資本或是其他資本要素對一國國際貿易活動，有著更為重要的影響效應。

這些要件對於積極發展經濟與對外貿易的東亞新興市場國家而言相當重要，因為東亞新興市場國家一直以來存在著許多如政局更迭頻繁、法規效力不彰等制度上的隱患，增加了貿易活動的成本。再加上恐怖主義攻擊、自然災害及一些傳染疾病等外在問題，皆不利於貿易活動的發展，也侷限了東亞新興市場的發展。³

¹ 王振寰，〈跨國界區域經濟形成的統理機制：以台灣資本外移南中國為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27期(1997)，頁1-36。

² Levchenko, A. A. "Institutional Quality and International Trade."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Vol. 74, Issue 4(2007), pp. 791-819.

³ 蔡東杰，《東亞區域發展的政治經濟學》（台北：五南圖書公司，2007）。

根據瑞士洛桑國際管理發展研究中心（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Development Institute, IMD）對於世界各國國家競爭力的評估，指出多數亞洲國家在「官僚體系」、「政治系統」、「行政權過於集中」等面向的表現並不理想，因此透過制度改革提昇政府職能與效率之不彰，亦能提昇國家競爭力優勢以創造更好的條件吸引外資進入。

鑑此，本文以政治體制改革、政府穩定度改革、法律改革以及行政改革等四個制度改革作為研究的主軸，並以引力模型進行模型驗證，探討制度改革對於東亞新興市場（包含：印度尼西亞、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泰國、中國大陸、香港、南韓等國）1985年至2005年間貿易流量的影響。本研究聚焦於上述四種制度改革的原因在於東亞新興國家相較於已開發國家往往具有較不成熟的民主政治體制、相對不穩定的政府、法律制度執行效果不佳及官僚體制較為糾結複雜。⁴此外，由於制度改革實屬一動態過程，故本文將制度改革進一步區分為永久性改革與過渡性改革，以瞭解不同形式的制度改革與貿易流量之間的關聯性。

本文章節安排如下：繼本節前言後，第二節為制度改革之說明，第三節為引力模型的介紹與變數說明，第四節為實證結果與分析，第五節為個案分析，最後為本文結論。

⁴ Chiu, E.M.P & T. Willett. "The Interactions of Strength of Governments and Alternative Exchange Rate Regimes in Avoiding Currency Crises,"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53, No.4 (2009), pp. 1001-1025.

貳、制度改革與貿易關係之說明

制度是人為的限制，社會的遊戲規則，會影響人如何做決定，而人們也透過制度性的安排，降低市場與公民社會行為者的交易成本，品質欠佳的制度往往會拖累國家經濟成長的速度。⁵因此在驗證制度改革對貿易流量之影響前，需先針對此議題相關研究做初步的瞭解。本節就四個制度改革與貿易之間的關係，以及引力模型相關文獻資料加以分析。在下列所定義的四個政治制度改革指標－民主化程度、政府穩定度、法律效力、官僚素質，基於各國的內外環境以及社會基礎皆有所不同，政府相對於社會的能力在先天上就有所不同，在比較上可能會形成盲點。因此，本研究把改革程度透過指標做出一個「量」的差別，而非「質」的差別。也就是說本研究所指稱的改革成效，僅為比較上的程度差別，制度改革意味該國的改革較接近於制度化的變更，反之亦然。

一、政治體制改革

政治體制改革 (political system reform) 在本文主要係指一個國家從極權或威權政體轉變成民主政體，或變得更加民主的一個過程。基本的假設是當一個國家的政治體制進行民主化後，政府在經濟活動上的控制將會解放，政府控制力的減少將有助於雙邊貿易的進行，或是降低政府以政策限制國與國之間雙邊貿易活動的可能性。

政治民主化與經濟發展這兩個現象之間是否有必然的因果關係？民主化是否會促進或阻礙一國之經濟發展？這些問題都是重要議題。就客觀現實狀況而言，經濟發展與民主政治的確存在著一定程度的相關，大致可區分成三種觀點。第一種是認為經濟發展影響政治民主化的發展；第二種是認為政治民主化影響經濟發展；第三種則認為兩者間並無直接的關聯。

⁵ North D.,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第一種觀點是主要以李普賽（S. M. Lipset）為代表的現代化學者，⁶認為經濟發展將帶動國家的工業化、都市化、國民教育程度與識字率的提昇，這些都有助提昇社會流動與資訊擴散的程度以及民主價值的發展，因此在經濟穩定成長的情況下才能有效推動政治民主化的發展。⁷然而經濟發展也可能有礙於政治民主化的發展，以威權官僚所帶動的經濟發展，經濟成就反而強化威權政體的正當性，阻礙了民主政治的推動與建立。

第二種觀點認為民主化能提昇民眾的政治效能感，提昇人們對政治與公共事務參與的可能，進而驅使政府追求社會各種不同需求，帶動社會福利供給的增加，提昇社會總生產力，促使經濟持續成長。但也有許多學者認為民主化反而不利經濟發展，這是基於民主化追求多元的政治環境，在談判妥協的過程中其結果不一定會符合經濟效益法則，甚至會為了選票出現肉桶立法（pork barrel bills）的現象，有損於經濟發展，且多元的政治環境還可能造成資源過於分化，導致資源無法有效利用，降低經濟發展可能。

第三種觀點則認為民主化與經濟發展間並無直接的關聯性，政治與經濟的變革可能是受到歷史、宗教、殖民經驗、國際因素等所引發。且無論是民主或威權政體都有可能帶動經濟成長，也有造成經濟發展失敗的案例；而經濟發展也不是影響政治體制變革或不變革的唯一因素，因此這兩者之間的因果關係並不一定存在著直接的因果關係。⁸

儘管政治民主化與經濟發展之間關係的爭論至今仍未有結果，但在國際貿易的過程中，政治民主化其實是一種誘因、一種條件，吸引投資者進行貿易活動。且對於新興市場國家而言，快速的經濟發展過程中必定會受到來自於貿易對象所施加的外在政治改革壓力，以減少不民主所造成額外

⁶ Lipset S. M., "Some Social Requisites of Democracy: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Political Legitimacy,"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53, No.1(1955), pp.69-105.

⁷ 宋鎮照，《發展政治經濟學—理論與實踐》（台北：五南圖書公司，1995）。

⁸ Coleman, J. S., "Conclusion: The Political Systems of Developing Areas," in Gariel A. Almond and J. S. Coleman ed., *The Politics of Developing Areas*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0).

的成本與風險；同時也會受到國內因快速的經濟發展與緩慢的政治體制改革間的落差而造成社會各種內部矛盾與鬥爭。因此，政治民主化就成了新興市場國家無論在內部政治社會發展或外部經濟發展所必須做的努力。鑑此，本文提出以下假設：其他條件不變下，政治體制越趨民主體制，對貿易流量有顯著影響。且永久性改革較過渡性改革更能有效提昇貿易流量。

二、政府穩定度改革

政府穩定度改革（government stability reform）指政府制定政策、執行政策以達成政策目標以及穩定政局能力的提昇。當一個國家無法貫徹其所規劃的政策，尤其是攸關國家發展之重大政策，政策一日三變往往會對投資規劃產生影響，提高不確定的風險同時也提昇交易成本，也就容易使得投資者不願進入這高風險的市場。此外，一國的社會政治一直處於動盪不安的情況下，政府更迭不斷或政府合法性不足，也將使得政策的連貫性與未來發展變得不確定，同樣的也增加了投資的風險，讓投資者怯步。

政府的功能主要係透過公共政策的規劃來呈現，並藉由政府公共資源配置、財政政策、社會政策以及各項基礎建設的表現來落實，因此公共政策的規劃、制定與執行將會影響政府、企業、外國投資者以及其他行動者間的互動關係。廖俊松、莫洛（Morrow, J. D.）、西沃森（R. Siverson）與塔貝拉斯（T. Taberas）、索瓦（Souva M.）、史密斯（D. L. Smith）與羅恩（S. Rowan）等學者的研究皆認為政府重大政策反覆搖擺不定、政策環境不穩定、政府功能不彰的情況下，⁹太多的不確定性將會造成許多風險與交易成本，影響投資者的決定，阻礙貿易活動的進行。此外，政府更迭頻繁

⁹ 廖俊松，〈市場機能、國家能力與經濟成長：第三世界國家 1973-1989 的經濟發展經驗〉，《空大行政學報》，第 7 期(1997)，頁 67-86；Morrow J. D., R. Siverson & T. Tabares, "The Political Determinant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The Major Powers, 1907-90,"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92, No.3(1998), pp.649-661.；Souva M., D. L. Smith & S. Rowan, "Promoting Trade: The Importance of Market Protecting Institutions," *The Journal of Politics*, Vol.70, No.2(2008), pp.383-392.

的國家或每當改朝換代就會使得政策大轉彎、政策不具延續性的國家也不受投資者的青睞。

維持政府穩定運作的另一個重點為大眾的支持，哈伯馬斯（Jurgen Habermas）認為政府在統治過程中必須不斷地在社會力量中尋找與維護其政權的合法性，¹⁰倘若政府無法維持有效的規範結構時，其政權合法性將出現危機，如此一來政府將會失去民眾忠誠的支持。一旦政府失去民心反對聲勢高漲，這時只要有足夠的反對勢力團體出現，就有可能導致權力集團重組，這將造成國家社會政治的動盪不安，增加經濟活動的風險，不利於國家的發展。

因此我們可以得知政府的穩定度之所以重要係因為一國的社會政治秩序會影響一國之經濟發展，國家想要擁有好的經濟景氣就必須要有優良的投資環境，而好的投資環境建立在穩定的社會政治秩序之上。此外，社會政治不穩定時將會阻礙企業、廠商正常生產的經營活動，進而影響生產要素的生產力，同時也會讓投資、經營環境不確定的程度提高，造成外資不願進入甚至連本國之廠商也不願在國內投資或將工廠遷往國外。因為投資者、資本家追求的是利潤，若能將交易成本與風險降至最低，則可創造出更大的利潤，因此政府的穩定度對於投資者而言是相當重要的條件之一。¹¹鑑此，本文提出第二個假設：在其他條件不變下，政府穩定度越高者，對貿易流量有顯著的影響。且永久性改革較過渡性改革更能有效提昇貿易流量。

¹⁰ Jurgen Habermas 著，陳學明譯，《合法性危機》（台北：時報，1994）。

¹¹ 王振寰，〈台灣新政商關係的形成與政治轉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 14 期(1993)，頁 123-163；林向愷，〈調整政府功能與角色，迎接新世紀政府〉，海內外台灣人國是會議（1999）。

三、法律改革

法律改革 (legal system reform) 在本文係指法規制度的改革與強化法律紀律性與規範性的地位。各國的法律依其各自不同的歷史、文化、社會及環境等背景因素所訂定，但隨著時間的推移無論內、外在環境皆有所改變，如全球化的經濟衝擊之下，各國必須針對變遷做修改以制定出合乎時宜的法律規範。且一國的法律限制所有行為者之行為，倘若法律效力不彰，則人民無法從法律規範中獲得保障，將造成社會的不安定與人民的無所適從。

在全球化的時代下，經濟自由化與國際化是各國未來經濟發展的方向，為了確保經濟在自由化與國際化的過程中能夠成為經濟發展的助力而非阻力，我們就必須同時進行法制化與紀律化的改革。法規制度的改革主要是為了建立符合時代潮流、符合國際慣例的法律制度，以減低國際貿易活動的阻礙；而紀律化主要是為了確保市場機制不受不當的干擾，以建立人民、企業對經濟活動運作的信心。¹²

諾斯 (North D.)、帕派歐努 (Papaioannou E.) 以及索瓦、史密斯與羅恩等學者指出在經濟活動中對於私人財產權的保障是相當重要的，¹³ 國家必須建立健全的法律制度保障經濟活動者的財產權、智慧財產權、確保契約履行等，讓經濟活動者免於不安與財產可能遭掠奪的恐懼和風險，影響投資意願。¹⁴ 此外，一國之運作皆需遵循「依法行政」之原則，因此在許許多多法令規章與管制措施的限制又缺乏有系統地整合，往往會造成許多

¹² 同前註

¹³ North D.,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 Papaioannou E., "What Drive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Flows? Politics, Institutions and Other Determinants," *Journal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Vol.88, No.2(2008), pp.269-281.; 廖俊松，前引文；Siverson & Tabares, "The Political Determinant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The Major Powers, 1907-90;" Smith & Rowan, "Promoting Trade: The Importance of Market Protecting Institutions."

¹⁴ 如我國在一九九一年二月所通過的公平交易法，就是為了要建立市場公平交易制度，維護市場經濟秩序，另對不肖業者以仿冒或不實廣告標示或欺罔等不公平競爭手段之行為亦加以規範，讓消費者與業者的權益皆獲得保障。

行政成本的耗費，讓民眾有不知從何著手的恐懼，且容易妨礙經濟活動的進行。因為在過多的保護與管制之下，將會造成交易成本過高、外資進入不易，或因規範過於嚴苛與繁雜而導致外資不願進入，終將使雙邊貿易活動減少。因此，政府必須透過相關法規的整合來解決亂象，重新修改或制定有利於企業競爭力的新法律、能迅速因應環境變遷的經濟法規，以及合乎世界潮流並能提昇經濟競爭力所需的法律，以促進國家之經濟發展。¹⁵ 鑑此，本文提出第三個假設：在其他條件不變之下，法律制度越能發揮效力者，對貿易流量有顯著的影響。且永久性改革較過渡性改革更能有效提昇貿易流量。

四、行政改革

行政改革 (administrative reform) 在本文中係指當行政機關面臨內部多重的挑戰與壓力時，行政機關是否能對於內在與外在環境壓力進行改革，提昇行政機關的效率、透明度，官僚素質與專業知識與技能是否隨之提昇至擁有足以回應民眾需求的水準。

今日人們需要的是一個追求高效能的政府機關。且隨著經濟發展、全球化的趨勢，各國的行政機關皆面臨了許多內部與外來的壓力和挑戰，迫使國家行政機關必須做出變革以因應社會與政治環境的期望。

政府在面對內外環境衝擊與壓力之下，必須調整政府行政組織體系結構，以符合市場經濟制度運作的需求，提供一個良好的市場吸引投資者的進入。且在自由市場中的高度競爭，讓政府組織必須具備有快速的應變能力，對外環境的「輸入」因素加以適應與調整，以各種較為創新的做法與安排，做出更好的「產出」。¹⁶

¹⁵ 吳容明，〈政府改造的過去與未來〉，收錄於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地方研習中心會編，《活力政府新思維》(南投縣：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地方研習中心，2002)；施能傑，〈文官體制改造與政府競爭力〉，台灣經濟戰略研討會 (2003)。

¹⁶ 黃耀祺，《台灣經貿自由化政策之政治經濟分析》(台北市：國立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8)。

凱登 (Gerald E. Caiden) 在《行政改革》(Administrative Reform) 一書中認為行政改革的模式必須扮演著維護公共利益的角色，¹⁷透過改革提昇行政效率，讓行政程序透明化，減少黑箱作業或貪污腐化等現象，即能減少許多不必要的成本，降低國際貿易的阻礙。然而，行政改革的目的不僅止於內部的效率、效能等「量」的成長，更重要的是追求政府行政體系上「質」的提昇，透過行政上的改革帶動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全面性的改革。因此，若能提昇官僚在政策創新與規劃方面的能力，則能在經濟、社會政策和法令方面做出更適合的規劃，如提出有利企業競爭的新法律、能迅速因應環境變遷的經濟政策等等。¹⁸

官僚在政策執行過程中擁有相當的權力，若此時官僚有藉職務之便或濫用權力進行貪污，獨利個人或他人利益卻損及公眾利益的行為，對於社會經濟整體發展都將產生影響。世界銀行曾對貪污所產生的成本與後果進行簡述：「貪污對於國家整體經濟與社會發展的後果是相當不利的，因為它會抑制投資並且阻礙經濟成長。貪污也會造成社會不平等的意識並腐蝕總體經濟以及財政上的穩定；減弱公共行政的效能、扭曲公共支出的決定。貪腐只會造成特定人士財富的增加，以社會整體作為代價，留給社會大眾承擔後果。」納克 (Knack) 與基佛 (Keefer) 將貪污視為國家制度的一環，¹⁹認為貪污嚴重與官僚的能力有關，且能力微弱的官僚比較無法保護受侵害財產權，進而降低資本投資和國外技術引進的數量及效率。因此官僚素質 (bureaucratic quality) 的提昇成為行政改革的重點之一。若官僚的能力或積習未隨著大環境變動來提昇、改變，即使上層機關授權讓基層人員有更多的權限與空間來處理民眾需求，基層官僚也無法做出合宜的回應與處理，在公共服務的提供上也將產生落差，因此官僚本身必須具備相

¹⁷ Caiden, G. E., *Administrative Reform* (Chicago: Aldine Publishing Company, 1976).

¹⁸ 例如日本的通產省會依據發展目標與外在環境條件，設計工業化的優先順序，並在審議和執行時取得私人資本家與團體的合作，並順應市場機制的措施進行干預與調整。

¹⁹ S. Knack & P. Keefer., "Institutions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 Cross-Country Tests Using Alternative Institutional Measures," *Economics and Politics*, Vol.7(1995), pp.207-227.

當的專業知識與隨機應變之能力，才足以回應人民的各種需求。鑑此，本文提出第四個假設：在其他條件不變下，行政官僚素質越高者，對貿易流量有顯著的影響。且永久性改革較過渡性改革更能有效提昇貿易流量。

參、模型說明與運用

本研究主要探討政治制度改革對貿易流量之影響，並以東亞新興市場為研究對象。為達上述目的，本研究採取模型驗證的方式，透過指標之建立並以引力模型作為驗證模型。建立指標與模型之後應用統計套裝軟體—STATA10.0 進行迴歸分析，²⁰期望透過實證分析探討政治制度改革對於東亞新興市場貿易流量之變化與影響。本研究以東亞新興市場作為研究對象，地理研究範圍之中包含印度尼西亞、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泰國、中國大陸、香港、南韓等國家。在時間範圍方面針對 1985 年至 2005 年之間的貿易流量變化為研究主軸，主要基於 80 年代起東亞新興市場國家突出的貿易表現與脫離殖民母國後各國陸續展開一連串的革新運動，開啟全球經貿活動的新階段，並希冀透過引力模型之檢驗提供具體佐證來說明政治制度改革對東亞新興市場之貿易流量之影響。

一、引力模型

引力模型（Gravity Model）的概念係起源於牛頓（Newton）在物理學中的引力法則（Law of Gravity），此法則指出兩物體間的相互吸引力與其各自的質量成正比，但與其之間的距離成反比。最早將此模型應用在分析國際貿易流量的是丁伯根（Tinbergen）和波哈倫（Poyhonen），²¹不同於

²⁰ Stata統計軟體系由美國計算機資源中心所研製，用以執行統計分析、繪圖、矩陣計算的一套分析與數據管理的軟體。自 1985 研發至今已推出 1.1、1.2、1.3、1.4、1.5、2.0、2.1、3.0、3.1、4.0、5.0、6.0、7.0、8.0、9.0、10.0 等版本。

²¹ Tinbergen, J., *Shaping the World Economy: Suggestions for an International Economic Policy* (New York: The Twentieth Century Fund, 1962)；Poyhonen P., "Toward a General Theory of

以往國際貿易理論主流未能提供國際貿易流量分析，引力模型因借用物理學概念與形式反提供研究貿易流量的另一方法。以引力概念說明兩國國際貿易流量的規模與經濟總量成正比，但與兩國之間距離成反比。漢斯（Linnemann Hans）用此模型進行研究並加入人口變項；²²伯格斯坦（Bergstrand, J. H）進一步提供該模型理論基礎；²³佛蘭克（Frankel）、史坦因（Stein）與魏尚進（Wei）以引力模型討論各區域整合之貿易流量的關係，²⁴在其中納入不同的虛擬變數，包含了文化、語言和相同的邊境等。

依據前述相關文獻所建構的理論基礎，讓引力模型在實證研究上更具解釋力，也建構出影響貿易流量相關的因素，例如出口國之國內生產毛額、進出口國之平均國民所得、兩國間交通距離。此外，針對不同研究目的，研究者可納入其他變數，如兩國是否具有共同語言、文化或邊界、實質匯率、政治穩定度等虛擬變數加以變化。引力模型基本方程式如下：

$$\text{Log} (\text{VOT}_{ij}) = \alpha + \beta_1 \log (\text{GDP}_i \cdot \text{GDP}_j) + \beta_2 \log (\text{GNPPC}_i \cdot \text{GNPPC}_j) + \beta_3 \log (\text{DIST}_{ij}) + \mu_{ijt}$$

VOT_{ij} 代表i與j兩國間的貿易值，i國對j國的出口值與進口值加總。 GDP_i 與 GDP_j 代表出口國i與進口國j的國內生產毛額（gross domestic product），反映一國或一地區的出口供給與進口需求能力。 GNPPC_i 與 GNPPC_j 代表出口國i與進口國j的平均國民所得，即分別為i國國民生產毛額除以i國人口數與j國國民生產毛額除以j國人口數。從中瞭解兩國人口規模、進出口國經濟發展水準、代表性需求水準與該國進出口之能力。 DIST_{ij} 代表i與j兩國間

International Trade.” *Ekonomiska Samfundets Tidskrift*, Vol.16, No.4(1963), pp.69-77.

²² Linnemann, Hans, *An Econometric Study of International Trade Flows* (Amsterdam: North-Holland, 1966).

²³ Bergstrand, J. H., “The Gravity Equation in International Trade :Some Microeconomic Foundations and Empirical Evidence,” *Review of Economic and Statistics*, Vol.67(1985), pp.474-481.

²⁴ Jeffrey A. Frankel, Ernesto Stein, Shang-Jin Wei, “Continental Trading Blocs: Are They Natural or Supernatural?” in Jeffrey A. Frankel ed., *The Regionalization of the World Econom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7), pp.91-113.

運輸距離，兩國間貿易流量大小受距離影響，即距離越遠其運輸成本與交易成本越高。

二、模型建構與指標說明

(一) 模型建構

本文參考布里斯 (Bliss) 與魯塞特 (Russett)、昂吉南 (Angkinand) 與邱明斌 (Chiu)、黃登興與黃幼宜之模型，²⁵ 探討影響國際貿易流量因素，除模型原有之國內生產毛額、兩國間每人平均的實質國內生產毛額與距離等解釋變數外，再加上制度改革此一變數進行估計，模型建構如下：
$$\text{Trade}_{ijt} = \alpha + \beta_1 \log(\text{GDP}_{it-1} \cdot \text{GDP}_{jt-1}) + \beta_2 \log(\text{GDP}/\text{CAP}_{it-1} \cdot \text{GDP}/\text{CAP}_{jt-1}) + \beta_3 \log(\text{DIST}_{ij}) + \theta_k \text{Reform}_{k,ijt} + \omega_k \text{Other Control}_{kijt} + \mu_{ijt}$$

此外，基於貿易互動係以前一年度 (t-1) 之表現來做為該年度 (t) 互動之基礎與考量，且為避免模型受國家當年度其他內化因素影響，方將公式稍作修改以 t-1 年之數據進行計算。

(二) 指標建構

本研究用以衡量政治體制制度改革的資料庫係葛爾 (Gurr) 等人所建立的 Polity 資料庫之第四版 (以下簡稱 Polity IV)。各國政體相關資料期間自 1800 年或該國獨立之年迄於 2007 年，包含 162 個國家政體型態。而該資料庫視各政體皆為威權與民主混合體，故對各政體評分皆包含民主與威權評分，再以兩者總和來作為該資料庫對該政體民主程度的綜合評分。²⁶

²⁵ Bliss Harry & B. Russett, "Democratic Trading Partners: The Liberal Connection, 1962-1989," *The Journal of Politics*, Vol.60, No.4(1998), pp.1126-1147. ; Angkinand A. P. & Eric M. P. Chiu, "Will Institutional Reform Enhance Bilateral Trade Flows?" *Analyses from Different Reform Aspects in Emerging Markets .Paper for the presented at The 1st Taiwan -Asia Conference on Free Trade Agreement*, Taipei, Taiwan (2008). ; 黃登興、黃幼宜, 〈兩岸三地貿易流量的變遷-引力模型的驗證〉, 《台灣經濟預測與政策》, 第 36 卷第 2 期(2006), 頁 47-75。

²⁶ Monty G. Marshall, Director, Polity IV Project.

Polity IV 對各國民主程度 (DEMOC) 的評分，係依據「參與的競爭性」、「行政職位徵募的方式」以及「對行政權的限制」等三個面向，依此對各國的表現進行逐年評分，其加總分數即為該國該年所獲民主分數。在此項目中總計被區分為 0-10 分共 11 個等級，民主程度愈高者分數愈高。威權 (AUTOC) 方面，Polity IV 對此之操作型定義係指其極端的限制或壓制競爭性的政治參與，且國家機關內的行政首長是透過非規則化過程從政治精英中選出，其行政權力只受極少制度的限制。據此，針對各國的威權表現同樣逐年計分，加總之分數即為該國該年所獲得之威權分數。在威權分數部份，同樣區分為 0-10 分 11 個等級的劃分。此外，為了表示各國政體民主程度的綜合評分，Polity IV 將上述民主程度與威權程度的評分另行合併為一個新變數 (POLITY2)，以表示各國民主的程度。計算方式為各國每年民主分數減去威權分數，數值範圍為-10 分 (民主 0 分，威權 10 分) 至 10 分 (民主 10 分，威權 0 分) 劃分成 21 個等級，「-10」分代表非常威權，「10」分代表非常民主，即分數越高者表示民主程度愈高。

政府穩定度改革、法律改革、行政改革衡量指標方面，本研究則是採用政治風險組織 (The Political Risk Services Inc., PRS) 中的國際國家風險 (International Country Risk Guide, 以下簡稱ICRG) 指標，該資料庫提供全球 140 個國家的風險評估，且此機構所建立的ICRG指標廣受國際間學者的認可，可說是相當具有公信力與代表性的指標。²⁷其資料涵蓋範圍自 1984 年迄今，資料頻率為月資料。由於本研究以年為計算單位，因此在計算過程中將採取每月加總平均值進行計算。在ICRG指標下可分為三大子群：政治、財政、經濟，其中各自又包含了各個不同的變項以進行風險評估，以作為國際貿易活動的參考資料。本研究依研究所需故採取政治子群中的政

<http://www.systemicpeace.org/polity/polity4.htm>

²⁷ The PRS Group.

<http://www.prsgroup.com>.

府穩定度、法律與秩序以及官僚素質等指標分別作為對政府穩定度改革、法律改革與行政改革的評估。在政府穩定度方面，ICRG對此之操作型定義為政府能夠實現、履行其所頒布的政策以及穩定政局的能力。在此指標下又細分成政府的一致性（government unity）、立法機關的強度（legislative strength）和大眾的支持（popular support），針對這三個項目分別給與 0-4 分的分數，共計 12 分，即區分成 13 個等級，分數愈高者表示政府穩定度愈高，以下變數亦同。法律改革方面，ICRG將法律與秩序分開計分，法律部份係指法律的強度與公平性；秩序部份係指民眾是否遵守法律，針對這兩個項目分別給予 0-3 分的分數，共計 6 分，即區分成 7 個等級。行政改革方面，ICRG係以官僚素質作為衡量指標，其把官僚的制度與素質視為當政府面臨變遷威脅時透過政策的修訂以降低壓力的吸收器。因此，一個具有能力與專業知識處理戲劇化的政策變遷或公共服務中斷危機的官僚即能在此項獲得高分；反之，若一個運作不良無法處理或緩和衝擊的官僚則將獲得低分。在此項給予 4 分，5 個等級的劃分。為了方便之後對於四個政治制度改革進行回歸分析，故在此本研究將ICRG的量尺以Polity IV的量尺為基準等比例放大為 0-20 分，如此即可讓四個指標的分數皆為 21 個等級，以便各變項進行回歸分析後之比較，同樣的分數越高即代表該項表現越好。

此外，本文將制度改革區分成永久性改革與過渡性改革兩類，永久性改革係指在某年制度改革的分數增加三分或三分以上，且將在此之後皆維持這樣水準者標記為 1；若否則就標記為 0。²⁸本研究所指的永久性改革僅限縮於只有當沒有逆轉或顛覆情況的改革才算是永久性改革，即在經歷制度改革後，分數不再下降者才稱作是永久性改革。過渡性改革係指在某年制度改革分數變動增加了三分或三分以上，達成此水準者標記為 1，如果分數沒有增加或是維持現狀者標記為 0。

²⁸ 在本研究概念上而言，若某個大改革之後，造成制度改革分數的下降，本研究不將此當做是永久性的改革。

(三) 變數說明

本文所採用之各變數名稱、定義及資料來源整理如表一：

表一：變數名稱、定義與資料來源

變數名稱	中文變數名稱	變數說明	資料來源
$Trade_{ijt}$	貿易流量	代表 i 與 j 兩國在 t 年時的貿易總值。	國際貨幣經濟組織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IMF) ²⁹
GDP_{it-1} 、 GDP_{jt-1}	國內生產毛額	代表 i 國與 j 國在 t-1 年時的國內生產毛額，用以代替一國之經濟規模。	世界銀行 (The World Bank) 的世界發展指標資料庫 (World Development Indicator, WDI) ³⁰
GDP/CAP_{it-1} 、 GDP/CAP_{jt-1}	每人平均實質國內生產毛額	代表 i 國與 j 國在 t-1 年時兩國間的每人平均實質國內生產毛額，用以代替一國之人口規模與經濟發展水準。	世界銀行 (The World Bank) 的世界發展指標資料庫 (World Development Indicator, WDI)
$DIST_{ij}$	地理距離	代表 i 國與 j 國的交通距離。採用兩國之間主	Rose (2004) ³¹

²⁹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IMF).
<http://www.imf.org/external/index.htm>

³⁰ The World Bank.
<http://www.worldbank.org/>

³¹ Rose A. K., "Do we really know that the WTO increases trad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Vol.94, No.1(2004), pp.98-114.

		要港口之距離，內陸國則以鄰近重要港口加上一定之內陸距離計算之	
Reform _{k,ijt}	制度改革	代表 i 國與 j 國在 t 年時不同制度改革 (k) 的分數。	Polity IV、ICRG
Other Control _{kijt}	其他控制變項	是否有共同的邊界、共同的語言	Rose (2004)
μ_{ijt}	殘差項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肆、實證分析

本文所建構之模型迴歸結果，分別將不同改革與貿易流量的數值整列於表二與表三。探討不同的制度改革是否對貿易流量產生不同的影響，以及永久性改革與過渡性改革對制度改革與貿易流量的影響。

表二 過渡性制度改革對貿易流量之影響

解釋變數	model 1	model 2	model 3	model 4	model 5
Log product real	1.054***	0.997***	0.996***	0.997***	0.989***
GDP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Log product real	0.169***	0.185***	0.184***	0.181***	0.174***
GDP/CAP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Log distance	-1.52***	-1.550***	-1.548***	-1.545***	-1.556***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Common land	0.534	0.470	0.469	0.471	0.465
border dummy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Common	0.473**	0.423**	0.428**	0.423**	0.447**
language dummy	(0.026)	(0.042)	(0.039)	(0.042)	(0.032)
Democracy	-0.300*				-0.334
reform_transition	(0.097)				(0.061)
Stability reform_		-0.081			-0.031
transition		(0.187)			(0.549)
Legal reform_			-0.189		-0.144
transition			(0.062)		(0.105)
Admin reform_				-0.244***	-0.163**
transition				(0.004)	(0.048)
No. of					
Observations	2286	2094	2094	2094	2094
F-stat	164.26	147.71	151.25	152.69	119.98
Prob>F-stat	0.00	0.00	0.00	0.00	0.00
R-Square	0.83	0.833	0.833	0.833	0.835

註：1.括弧內數值為 P 值。

2.***P<0.01；**P<0.05；*P<0.1。

表三 永久性制度改革對貿易流量之影響

解釋變數	model 1	model 2	model 3	model 4	model 5
Log product real	1.064***	0.950***	0.948***	0.080***	0.955***
GDP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Log product real	0.173***	0.168***	0.178***	0.188***	0.154***
GDP/CAP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Log distance	-1.506***	-1.656***	-1.634***	-1.591***	-1.638***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Common land	0.523	0.413	0.443	0.451	0.342
border dummy	(0.296)	(0.438)	(0.404)	(0.389)	(0.518)
Common language	0.461**	0.461**	0.446**	0.418**	0.497**
dummy	(0.029)	(0.029)	(0.035)	(0.046)	(0.018)
Democracy	-0.073				-0.205*
reform_transition	(0.541)				(0.074)
Stability reform_		0.464***			0.506***
transition		(0.000)			(0.000)
Legal reform_			0.258*		0.121
transition			(0.052)		(0.322)
Admin reform_				0.137	-0.130
transition				(0.266)	(0.028)
No. of Observations	2286	2094	2094	2094	2094
F-stat	172.24	157.53	148.83	150.19	129.83
Prob>F-stat	0.00	0.00	0.00	0.00	0
R-Square	0.832	0.838	0.834	0.833	0.839

註：1.括弧內數值為 P 值。

2.***P<0.01；**P<0.05；*P<0.1。

根據表二、表三的實證結果顯示，在基本引力模型的變數－國內生產毛額、每人平均實質國內生產毛額、地理距離、邊界和語言方面，皆與理論預期相同。國內生產毛額的係數為正，與理論預期相符，表示市場規模愈大貿易流量愈大，潛在進出口能力愈強，在貿易流量的表現上也越大。每人平均實質國內生產毛額的係數為正，同樣與理論相符，表示一國人口越多、市場越大則其潛在的消費能力就會愈大，進而帶動貿易流量的成長。在距離的部份，計算出來的數值為負值，同樣符合理論假設，即兩國之間距離愈遠，貿易流量愈少，反映出距離與交易成本之間的關係。邊界和語言的部份，係數皆為正，同樣符合理論的假設，即兩國擁有共同邊界或共同語言，共同邊界可使貿易成本大幅下降；共同語言可以減少貿易過程中溝通障礙，有利於貿易的進行。

在表二中四種制度改革對貿易流量影響的係數皆呈現負值，說明在改革的過渡時期對於貿易流量是產生負面影響的，即在改革初期不穩定的狀況下，不一定有助於貿易流量的提昇，反而還可能因為許多不穩定因素造成貿易流量的減少。同樣在四種制度改革對貿易流量影響的部份，在表三中政治體制改革與行政改革呈現負值，表示在民主化與行政改革在四個改革同時進行之下可能造成貿易減少；政府穩定度改革與法律改革方面，則是呈現正面的影響，即政府穩定度的提昇與法律效力有效的發揮皆有助於貿易流量的增加，且在政府穩定度改革的部份達到顯著水準。由此可以得知永久性改革的表現比過渡性改來的好，驗證了假設中永久性改革較過渡性改革更能有效提昇貿易流量的部份。

政府體制改革對貿易流量影響的部份，無論是在過渡性改革（-0.300）或是永久性改革（-0.073）之下皆呈現負值，表示過渡性改革將使得貿易量減少 35%（ $(e^{-0.300}-1)\times 100$ ）；永久性改革則使得貿易量減少 7.5%（ $(e^{-0.073}-1)\times 100$ ）。反應出一國民主過程對於貿易流量並無正面的幫助，反而

會造成貿易流量的減少。永久性改革相較於過渡性改革的確是能有效提昇貿易流量，顯示永久性改革對貿易流量負面衝擊較過渡性改革小。

政府穩定度改革對貿易流量的影響，在過渡性改革（-0.081）的部份呈現負值，表示政府穩定度改革在過渡時期對於貿易流量產生負面的影響，導致貿易流量減少 8.4%。但在永久性改革（0.464）的部份則呈現正值且達顯著水準，表示永久性的政治穩定度改革能有效提昇貿易流量達 59%之多。由此可知政府穩定度改革在永久性改革的情況下較過渡性改革更能有效提昇貿易流量，且從負面影響轉變成正面的提昇。

法律改革對貿易流量的影響方面，在過渡性改革（-0.189）的部份呈現出負值且達到顯著水準，表示法律改革在過渡時期將導致貿易流量減少 20.8%。但在永久性改革（0.258）的部份則呈現出正值同樣也達到顯著水準，顯示能有效提昇 29.4%的貿易流量。在此同樣驗證了永久性改革對於提昇貿易流量的效果較過渡性改革來的更好，且是從負面影響轉成正向的流量增加。

在行政改革對於貿易流量產生影響的部份，過渡性改革（-0.244）呈現出負值並達到顯著水準，顯示出行政改革在過渡時期對於貿易流量並不具有正面提昇的效果，且反造成貿易流量減少了 27.6%。但在永久性改革（0.137）方面則呈現出正值，其表示永久性的行政改革應當能有助於貿易流量提昇 14.7%。至於在行政改革的部份，永久性改革對於貿易流量的提昇同樣較過渡性改革來的更好，且同樣是從負面影響轉變成正向的增加。

綜觀之，在民主化改革的部份是唯一在過渡性改革與永久性改革的過程中皆對貿易流量產生負面影響，顯示民主化的改革並無法有助於東亞新興市場國家貿易流量提昇，反會導致貿易流量減少。

根據四個改革對貿易流量的影響，不同的制度改革對貿易流量的確帶來不同影響，其中又以政府穩定度改革最能有效提昇貿易流量，其次是法律與行政改革，這三者永久性改革下對貿易流量皆能產生正面影響，促進貿易流量的增加。

伍、個案分析

從結果可得知永久、持續的改革確能有效提昇一國貿易流量；而過渡性、不穩定或是斷續的改革則有損貿易活動的進行。

東亞新興市場中，泰國雖屬民主制度國家，但其脆弱的政黨制度及無法持久的制度改革壓縮了其經濟發展空間。特別是泰國軍事政變頻率之高，讓泰國成為世界上政府更迭最頻繁的國家之一，其政治制度之不穩定性大大限縮泰國的經貿表現。本研究據此選取泰國為研究個案並深入探索其制度改革與貿易流量的關連。

不同於泰國，南韓在亞洲金融風暴的重創後，展開了一連串的制度改革。穩定、持續的改革幫助南韓迅速從風暴中走出，再度活絡了貿易活動。南韓在政治體制上從威權國家轉型成為民主國家，但其政黨特色鮮明，穩定性較泰國為佳。反映在貿易流量增長上獲得相當好的回應。其制度改革過程值得吾人進一步探討。因此，以下將就泰國與南韓的貿易發展與制度改革進行剖析，探討制度改革對於泰國與南韓貿易流量的影響。

一、泰國

(一) 政治體制改革

泰國自 1932 年至今軍事政變不斷，政治過程陷入一種惡性循環（vicious circle）的泥淖中。³²軍人在獲得政治權力之後，便對經濟領域介入，透過對政治的控制安插相關人士於經濟領域當中，加上「進口替代」、「出口型經濟」等經濟發展政策，讓泰國在軍人威權統治下創造快速經濟成長。

1980 年代，民主化潮流吹到泰國，軍人的單一勢力受到影響，泰國的

³² 泰國惡性循環的政治過程係指：泰國軍方在成功發動政變後，成立軍人政權建立臨時政府，由軍事將領或具聲望的文人出任總理，並修訂憲法、舉行大選。大選後成立新政府，但當新政府蜜月期結束後，各種衝突便接踵而至引發政治危機，阻礙新政府運作，最後進入危機的下一個階段—「政變」，展開另一個循環。

政治體系也從軍人威權統治走向「半民主」(semi-democracy)，即政府決策不再受單一權勢影響，或支配整個政治、經濟的發展。1991年的政變對泰國的經濟造成相當大的衝擊，讓逐漸興起的中產階級對於軍政權維護經濟發展的能力產生動搖。1992年爆發5月政治危機後，軍方的角色自此逐漸退出政治領域，這一次的政治流血事件使泰國走向民主化。³³

泰國民主化之後解除了許多限制外資、借貸限制的政策，這讓泰國的經濟與貿易活動快速活絡，也讓民間企業有更多發展空間。在這一過渡時期，經貿活動在短時間內的過度開放卻悄悄埋下金融風暴的危機。大量的借貸及大量投入股市的外資，為泰國經濟注入了大量資金，但這也導致泰國外債快速攀升，市場中存在過多資金，尤其是股市與房地產，讓泰國的經濟開始出現病徵。但政府卻視若無睹，在泰銖受到國內外的壓力，不得不貶值的情形之下，引爆了泰國經濟危機。這也說明了雖然民主化為泰國的經濟貿易帶來另一波的高峰，但政治體系在轉換、動蕩不安時，對於經貿活動會帶來負面的影響。

(二) 政府穩定度改革

泰國的軍事政變頻率之高，讓泰國成為世界上政府更迭最頻繁的國家之一，也讓泰國在發展上受到許多限制。泰國政黨的軟弱與不成熟，讓政黨無法成為政治社會化和民眾實現政治參與的工具，提供了軍人干政的機會。不論在文人或軍人當政時期，在所有議會大選中，幾乎沒有單一政黨可贏得絕對多數的優勢。因而泰國政府幾乎都是多黨聯合組成，而內部利益衝突，造成內閣更迭不斷，影響國家運作。³⁴

儘管泰國政府動蕩不定，但君主立憲政體內閣制的框架始終得以維持。這種制度，讓泰王具有超然的影響力，成為國家統一象徵及政治體系

³³ 陳佩修，〈軍事政變的成因、結果與影響：泰國個案研究〉，《問題與研究》，第39卷第1期(2000)，頁35-64。

³⁴ 蘇嘉興，《泰國與馬來西亞政治經濟發展之比較》(東海大學政治系碩士論文，2003)。

內合法性主要來源。泰王的角色象徵著穩定政府之作用並化解政變造成的政治危機與動盪，有效平衡泰國政治勢力，對於動盪不安的泰國而言相當重要。在泰王的影響下，政治秩序可迅速恢復，將政變所導致的經貿傷害降到最低，讓經貿活動迅速恢復運作。

（三）法律改革

泰國從 1932 年到 2005 年 70 多年間，隨著軍事政變的權力更動，制定和頒布了 17 部憲法。當中一個相當重要的原因在於，泰國大多數憲法是在制憲權主體缺位的情況下制定出來的，這讓泰國大多數憲法制定程序和具體內容缺少正當性，導致泰國的法律得不到人民認同，這對泰國的法治而言相當不利。軍人政權與具軍人背景的企業間的良好政商關係也影響了泰國在經濟、金融方面的法令規章。如透過法律擴張政府的權利、資金的流動、對外資的限制、保護國內大企業的法令等等，雖有助於泰國國內大企業的發展，卻在國際貿易方面造成相當大的阻礙。

直到 1992 年制憲主體意識隨著民主化的過程漸漸覺醒，新憲法規定泰國總理須為當選議員，使其具有民意基礎，也讓憲法不再是軍政府維護政權的工具。泰國更在 1997 年通過了第一次由人民力量完成的憲法，希望透過法律改革避免危機的再度發生。但是，2001 年的大選卻是泰國有史以來最骯髒的一次選舉，賄選情況相當嚴重，各地違規事件層出不窮，顯示泰國在法律改革方面仍需努力。

（四）行政改革

官僚體系對於泰國的經濟發展相當重要，泰國的技術官僚對於更迭頻繁的政府發揮了相當的作用。泰國的官僚體系共分 11 個等級，第一級必須具高中學歷；第二級須有專科畢業學位或副學士學位；第三級須有學士學位；第四級須有碩士學位；第五級以上必須有博士學位，由此可知泰國

的官僚專業能力具有相當水準。³⁵但獨立性與穩定性卻也培植了官僚系統的消極心態，出現貪污腐敗的現象。泰國貪污情況嚴重最主要的原因有三：一是官員薪水普遍偏低；二是監督機制不足；三是輿論與社會制衡力量不足。泰國官員貪污影響了經濟活動的公平性，增加了投資成本與風險。

雖然 1997 年的制憲被稱為目的在斷絕傳統的金錢政治與污政，然而新憲法卻沒有因此發揮到杜絕貪污舞弊的作用，甚至連深受人民愛戴的塔信也因隱匿財產而受到調查。塔信顯赫的企業背景在他順利進入政權核心後，更是讓泰國的金權政治更進一步的獲得鞏固，這對泰國未來發展又投入了太多的不確定因素，其後的發展還有帶評估。但可確定泰國貪污腐化的情形的確嚴重影響其經濟與國際貿易的發展。

由上可知，泰國制度改革受政治因素影響致成效不彰，無法持續改革效果，影響該國貿易活動。泰國的貿易在 1990 年代進入新階段，隨著政府政策開放外資，泰國在 90 年代貿易量大增。經濟快速成長，但政府卻未能一起提昇，無法適時發現問題並以適當政策回應，導致泰國貨幣危機引發亞洲金融風暴，重創東亞。由此可見處於過渡性制度改革或改革成效不彰的國家，不確定與不穩定因子一多，對貿易活動就易產生阻礙甚至引發經濟危機。近年來泰國經濟在 IMF 協助下，透過貨幣緊縮政策等方式重整經濟體系，漸漸走出風暴。數據顯示，泰國在風暴後政治趨於穩定，政府運作也漸上軌道，但官僚素質與法律未持續改革，壓縮了貿易發展空間。

二、南韓

(一) 政治體制改革

南韓在 1948 年正式成立，由李承晚擔任首任總統，其任內透過各種手段向國會施壓破壞建國時的憲政制度走向個人威權政體，展開南韓的威權統治。1961 年朴正熙發動 516 政變，恢復總統直選制度，也順利當選南

³⁵ 張錫鎮，《東南亞政府與政治》（台北：揚智，1999）。

韓第五屆總統，但經由軍事政變當上總統的朴正熙仍無法擺脫軍人干政的威權統治方式。再加上 1971 年第 7 屆總統大選，金大中以 46% 的得票率落敗而引起朴正熙的危機感，於是在 1972 年以「在職政變」(coup in office) 方式建立威權維新政體，廢止總統直選制，設立政府得以控制的「統一主體國民會議」間接選舉制，及國會議員三分之一由總統任命的議會制，試圖終身執政並控制議會、司法及人民政治的權利。³⁶

1979 年朴正熙遭暗殺後，全斗煥等軍人藉機發動政變，上任後為穩定政局，以「淨化運動」之名立即展開政治與社會的整肅，限制政界具影響力的人物從事政治活動的權利，將總統直選制改回國會議員間接選舉制。

1985 年在第 12 屆國會大選中新民黨，贏得 67 個席次變身為最大的反對黨，透過國會的力量解除全斗煥的政治禁令，取消總統間接選制，恢復由人民直選，而南韓人民也在 1987 年選出盧泰愚擔任第 13 屆總統，並宣佈 629 民主化宣言，同意接受所有反對黨對政治改革的要求，象徵著南韓結束了 40 多年的威權體制走向民主體制。

1997 年南韓第 15 屆總統大選中，曾四度問鼎青瓦台的反對黨資深候選人金大中以不到 2% 的些微差距贏得大選。他的當選對於南韓的民主化而言實為重要，因為雖然前一任總統金泳三是南韓 1987 年民主化後第一次的政黨輪替，但卻是依附過去的執政黨才獲得勝利的。因此金大中才算是第一個真正經民選和平取得政權的反對黨領袖，在南韓民主政治發展過程中實具有重大的歷史意義，也更穩固了南韓的民主化發展。³⁷

(二) 政府穩定度改革

過去軍人威權統治時期限制政黨發展，政治體制也無法提供政黨透過選舉來延續生命，因此南韓的政黨勢力很微弱。此外，南韓選民的投票行

³⁶ 倪炎元，《東亞威權政體之轉型－比較台灣與南韓的民主化歷程》(台北：月旦，1995)。

³⁷ 朱松柏，〈南韓金大中執政之路及挑戰〉，《問題與研究》，第 37 卷第 4 期(1998)，頁 37-46。

為具有強烈地域色彩，長期以來南韓的政治版圖屬於地方割據和盟主導向，排他性強烈，這也讓南韓政治人物個人色彩濃厚，政黨發展成為其次。

1987年民主化後，南韓政黨如雨後春筍般出現，產生分分合合的複雜情形，有的政黨更是成立不久就解散了。這樣的情形使政黨目標、宗旨不清，更加深民眾選人不選黨的傾向。亦影響國會權力版圖，政黨聯盟一旦瓦解或重組，則可能直接影響政府運作，增加政府運作風險。³⁸

政府更迭方面，南韓民主化後不再出現軍事政變，但南韓憲法規定總統一任5年不得連任，儘管大總統制賦予總統很大權力可以進行其所想要的改革，但在不得連任下改革的程序與動力通常只有3年。主因在於通常總統任期過半之後就會面臨爭奪下任總統寶座的候選人，讓現任者政治權力大減，也讓金泳三與金大中兩位總統任期的後半段在政府穩定度表現上出現波動。

（三）法律改革

南韓獨立時已確立行政、立法和司法三權分立的運作模式，但是隨著政治動盪，在威權統治過程當中，憲法給予總統很大的權力，讓總統有權控制國會、修改憲法來維持總統的權力或追求永久執政。這種情形一直到1987年朝野雙方一同進行憲法的修訂，才穩定韓國憲法運作。金大中上任後認為必須修改現有的法令管制，才有利於南韓經濟復甦，因此在金大中的主導下南韓國會通過及修訂了許多重要的法案。例如，第186會期中通過金融監督體系法案、修正銀行法、存款保險法、企業法、外來評估公司法、重建有關金融工業法案、廢除利率限制法、第187會期中國會針對勞工法進行協商審議；第188會期修正了破產法、公司組織法、壟斷管制及公平交易法、外來投資及國外資本投資法、勞動基準法等法規，對南韓在

³⁸ 同前註；蔡增家，〈金大中金融改革與南韓政經體制的轉變〉，《問題與研究》，第40卷第5期(2001)，頁39-62。

金融改革的推動上有極大幫助。³⁹

(四) 行政改革

南韓受儒家文化影響，對於文官資格的甄選要求很高，統計顯示官僚體系中許多都是畢業於名校，且經過文官考試者多用人唯才，顯示南韓官僚專業能力具一定水準。

南韓政府與企業的密切往來與互賴關係使得貪污的現象嚴重，領導階層也多有收受大企業政治賄賂的習性，讓塑造清廉政府形象成為民主化後總統大選最主要的政見之一，但通常卻不見其成效。如金泳三上台時起訴金大中在 1992 年總統大選期間收受全斗煥與盧泰愚 250 萬美元的政治獻金，透過起訴前兩任總統來塑造其廉能清明的政府形象。但卻又傳出其實金泳三在 1992 年的大選中也收受來自財閥與前執政黨的政治獻金，也顯示出金泳三僅是為了對全斗煥與盧泰愚資助金大中的行為做出懲罰，而非真心要推動廉能的政府，因此他的改革受到國會的抵制與社會的撻伐。⁴⁰

金大中上任後也極力進行行政改革，但不同於金泳三從舊官僚體系中進行改革，而是另起爐灶，與國會協調達到重新建立新的監督體系之共識，避免受到過去官僚－企業共生體系的影響，讓南韓的政策達到透明化。在改革初期是相當成功的，他因不受先前執政黨包袱的壓力以及利益團體的壓力，且當時國內外所賦予改革的壓力有助於金大中以新的監督體系極力對官僚、財閥之間的關係進行結構改革。但當 2001 年國際貨幣基金的壓力逝去後，改革效力也隨之降低。⁴¹

依上述，可以得知金大中對於南韓制度改革有相當貢獻，扮演相當重要角色。1997 年金融風暴突顯出南韓政府長期扶植大企業的政策是有問題

³⁹ 同前註。

⁴⁰ 朱松柏，前引文，頁 37-46。

⁴¹ 蔡增家，〈九七金融風暴與南韓政經體制的轉變：超越發展國家論〉，《問題與研究》，第 44 卷第 4 期(2005)，頁 75-100。

的，南韓經濟在 IMF 介入之下迅速恢復運作。其經濟改革在貿易流量的增長上獲得相當好的回應，南韓在短時間內，恢復其原本的經濟實力，甚至更好。但隨著南韓與 IMF 簽訂的紓困協定到一段落，國際壓力減緩是否會影響南韓改革動力值得持續觀察。

陸、結論

在全球化下，貿易活動的興起與熱絡提供了新興市場經濟發展的機會，由於新興國家處於剛開始發展的階段，國家內許多制度與政策尚未穩定與成熟，增加貿易風險與交易成本，不利於貿易活動的進行。因此本文主要以引力模型來顯現制度改革是否有助於東亞新興市場貿易流量的增加，主要的實證結果如下：

首先，本文利用引力模型針對政治體制改革、政府穩定度改革、法律改革、行政改革進行驗證，更進一步將改革區分成過渡性改革以及永久性改革加以探討。在過渡時期的制度改革上，本研究發現政治體制改革與行政改革對於貿易流量呈現負向關係，顯示改革初期的動盪或所謂的陣痛期，可能造成貿易量減少或是壓縮貿易量增長的空間。在永久性改革的部份，除了政治體制改革依然與貿易流量維持負向關係之外，其餘三個改革皆由負值轉為正值，表示當制度改革趨於穩定並持續進步之後，能有效降低貿易障礙，增加貿易流量。特別是政府穩定度改革與貿易流量關係由原先的負向不顯著轉變為正向且顯著，顯示在貿易活動中，投資者或企業最重視一國政府穩定程度，提供各國在改革時的參考方向與依據。最後值得注意的是，政治體制改革的結果無論是在過渡性改革或永久性改革階段均獲得負值，表示民主政體由威權體制走向民主並不全然有助於貿易量的提升，相反的本研究發現民主化體制往往會損及該國之貿易流量。

其次，從泰國與南韓的例子來看。兩國在四種制度改革都做了一番努力，但泰國仍處於軍事政變、政治動盪不安、法治精神剛起步、貪污情況

嚴重、改革成效無法持續的狀況下，導致泰國在貿易發展過程中受到阻礙與侷限，競爭力逐漸衰退。南韓的部份，在受到金大中很大的影響下，一連串的改革加上 IMF 的協助讓南韓的經濟發展、貿易成長一掃 1997 年金融風暴的陰霾，重新站起且更能與世界接軌，顯示永久性改革對於貿易發展的重要。

最後，本文主要的目的是要提供政策制定者另一種思考角度，欲提昇國家貿易流量除了民主化與經濟發展的觀點外，還能從政府穩定度、官僚素質以及較少被提及的法律制度著手。這些制度建構一國之運作，當國家機器運轉動力不足或累積了太多污垢不清理，將使得國家無法進步，經濟無法成長，最後受害的還是人民。因此，欲提昇貿易流量促進經濟成長之餘，制度改革的重要性及所帶來之影響實為執政者不可忽略的關鍵因素。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分

(一) 專書

Jurgen Habermas 著，陳學明譯，1994 年，《合法性危機》，台北：時報。

宋鎮照，1995 年，《發展政治經濟學－理論與實踐》，台北：五南。

倪炎元，1995 年，《東亞威權政體之轉型－比較台灣與南韓的民主化歷程》，台北：月旦。

張錫鎮，1999 年，《東南亞政府與政治》，台北：揚智。

黃耀祺，1998 年，《台灣經貿自由化政策之政治經濟分析》，國立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蘇嘉興，2003 年，《泰國與馬來西亞政治經濟發展之比較》，東海大學政治系碩士論文。

蔡東杰，2007 年，《東亞區域發展的政治經濟學》，台北：五南。

(二) 期刊著作

王振寰，1993 年，〈台灣新政商關係的形成與政治轉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 14 期，頁 123-163。

-----，1997 年，〈跨國界區域經濟形成的統理機制：以台灣資本外移南中國為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27 期，頁 1-36。

朱松柏，1998 年，〈南韓金大中執政之路及挑戰〉，《問題與研究》，第 37 卷第 4 期，頁 37-46。

林向愷，1999 年，〈調整政府功能與角色，迎接新世紀政府〉，海內外台灣人國是會議。

施能傑，2003 年，〈文官體制改造與政府競爭力〉，台灣經濟戰略研討會。

黃登興、黃幼宜，2006 年，〈兩岸三地貿易流量的變遷-引力模型的驗證〉，《台灣經濟預測與政策》，第 36 卷第 2 期，頁 47-75。

陳佩修，2000 年，〈軍事政變的成因、結果與影響：泰國個案研究〉，《問題與研究》，第 39 卷第 1 期，頁 35-64。

廖俊松，1997 年，〈市場機能、國家能力與經濟成長：第三世界國家 1973-1989 的經濟發展經驗〉，《空大行政學報》，第 7 期，頁 67-86。

蔡增家，2001 年，〈金大中金融改革與南韓政經體制的轉變〉，《問題與研究》，第 40 卷第 5 期，頁 39-62。

蔡增家，2005 年，〈九七金融風暴與南韓政經體制的轉變：超越發展國家論〉，《問題與研究》，第 44 卷第 4 期，頁 75-100。

二、外文部分

(一) 專書

Caiden, G. E., *Administrative Reform* (Chicago: Aldine Publishing Company, 1976).

Coleman, J. S., "Conclusion: The Political Systems of Developing Areas," in Gariel A. Almond and J. S. Coleman, ed., *The Politics of Developing Area*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0).

Jeffrey A. Frankel, Ernesto Stein, and Shang-Jin Wei, "Continental Trading Blocs: Are They Natural or Supernatural?" in Jeffrey A. Frankel ed., *The Regionalization of the World Econom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7).

Linnemann, Hans, *An Econometric Study of International Trade Flow* (Amsterdam: North-Holland, 1966).

North D.,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Tinbergen, J., *Shaping the World Economy: Suggestions for an International Economic Policy* (New York: The Twentieth Century Fund, 1962).

(二) 期刊著作

- Angkinand A. P., Eric M. P. Chiu, "Will Institutional Reform Enhance Bilateral Trade Flows?" *Analyses from Different Reform Aspects in Emerging Markets .Paper for the presentated at The 1st Taiwan –Asia Conference on Free Trade Agreement (Taipei, Taiwan, 2008).*
- Bergstrand, J. H, "The Gravity Equation in International Trade : Some Microeconomic Foundations and Empirical Evidence," *Review of Economic and Statistics*, Vol. 67(1985), pp. 474~481.
- Bliss Harry, B. Russett, "Democratic Trading Partners: The Liberal Connection, 1962–1989," *The Journal of Politics*, Vol. 60, No. 4 (1998), pp. 1126~1147.
- Chiu, E.M.P & T. Willett, "The Interactions of Strength of Governments and Alternative Exchange Rate Regimes in Avoiding Currency Crises,"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53, No. 4 (2009), pp. 1001~1025.
- Levchenko, A. A., "Institutional Quality and International Trade," *Review of Economic Studies*, Vol. 74, Issue 4 (2007), pp. 791~819.
- Lipest S. M., "Some Social Requisites of Democracy: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Political Legitimacy,"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53, No. 1(1995), pp. 69~105.
- Morrow J. D., R. Siverson and T. Tabares, "The Political Determinant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The Major Powers, 1907–90,"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92, No. 3(1998), pp. 649~661.
- Papaioannou E., "What Drive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Flows? Politics, Institutions and Other Determinants," *Journal of Development Economics*, Vol .88, No. 2(2008), pp. 269~281.
- Poyhonen P, "Toward a General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Trade," *Ekonomiska Samfundets Tidskrift*, Vol. 16, No. 4(1963), pp. 69~77.
- Rose A. K., "Do we really know that the WTO increases trade ?"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Vol. 94, No. 1(2004), pp. 98~114.

Souva M., D. L. Smith & S. Rowan, "Promoting Trade: The Importance of Market Protecting Institutions," *The Journal of Politics*, Vol. 70, No. 2(2008), pp. 383~392.

S. Knack. & P. Keefer, "Institutions and Economic Performance," *Economics and Politics*, Vol. 7(1995), pp. 207~227.

